

中共广东金融学院委员会文件

粤金院党〔2016〕6号

中共广东金融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2016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单位：

经学校党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将《2016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附件：广东金融学院2016年工作要点

中共广东金融学院委员会

2016年3月9日

附件

广东金融学院 2016 年工作要点

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也是学校深化综合改革、推进体制机制创新的关键一年。2016 年全校工作的总要求是：以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广东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为指导，根据建设广东教育强省、金融强省和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的总要求，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引导部分普通高校向应用型大学转变的重大决策，统筹谋划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统筹改革、发展与稳定的关系，努力推动各项事业实现更好更快的发展，为创建应用型金融品牌大学和“十三五”发展起好步、开好局。

重点工作：

一、统一思想，凝聚人心，形成改革与发展的强大动力。

二、完成《广东金融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抓好起步实施。

三、继续推进北校区图书信息中心项目立项及开工建设；启动智慧校园规划建设。

四、启动学分制改革方案的实施；进一步推进专业体系建设和结构优化工作；启动科研振兴计划和学科建设规划；启动

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和硕士学位点评估前期工作。

五、实施校院二级管理体制改革方案，完成内设机构调整和定编定岗定员工作；完成首次岗位设置与人员聘用的考核工作，启动第二次岗位设置与人员聘用。

六、积极申报向应用型转变试点校；持续推进“创新强校工程”建设和协同创新中心建设。

主要工作：

一、抓好学校党的建设，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保障。

1. 加强理论学习，做好宣传与思想工作，将意识形态领导权落到实处。提高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实效，建设中心组理论学习专题网。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组织召开全校党建工作会议。用好微信等新媒体做好对外宣传工作。加强统一战线工作，成立全校知识分子联谊会、海外留学归国人员联谊会。切实开展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2. 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和落实好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的议事规则和决策制度。抓好“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民主生活会整改的落实。结合校院二级管理改革与第二次岗位设置与人员聘用工作，优化内设机构设置，进行中层干部中期考核与调整。建立干部能上能下制度，制定培养优秀青年干部方案。抓好干部交流、轮岗、培训、挂职工作。

3. 加强党的组织建设。落实从严从实的治党要求和管党责

任，加强党建主业意识。加强基层党的组织建设，进一步强化党建责任制，制定并实施《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党建责任清单》和《党建责任书》。抓好各级“书记项目”。完善和落实校领导班子成员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提高发展党员质量。

4. 抓好《广东金融学院章程》的宣传落实。开展“如何建设好应用型金融品牌大学”的大讨论，营造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凝心聚力推进学校事业改革发展。制定《广东金融学院关于加强校园文化建设的若干指导意见》。做好校名、校训、精神、理念、愿景等墙体标语的重置工作。设立博雅讲坛，建立主讲人专家库。

5. 构建依法治校体系。围绕《广东金融学院章程》的贯彻实施，加快推进现代大学制度和治理体系的建设。制定依法治校的实施意见。全面梳理、修订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各项工作在规章制度中规范运行。

6.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组织师生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严明党的纪律，加强执纪问责。履行“两个责任”，完善《广东金融学院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实施细则》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内容，建立领导干部约谈制度，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坚持问题导向，推进中央八项规定落地生根，抓党风，促校风，

推进廉洁校园建设。持续保持遏制腐败的高压态势，实践“四种形态”，加强风险防控。落实“三转”要求，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7. 做好挂钩扶贫工作。做好对口扶贫点——和平县罗村“扶贫双到”收尾工作，确保顺利通过省市扶贫办的验收。组织做好新一轮“精准扶贫”的准备工作。

二、围绕学分制管理改革，推进教学改革

8. 以行业需求为导向推进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创新，推进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体系构建。进一步改革创新以行业需求为导向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增强协同培养力度，培养行业需求的高质量应用型人才。加强校内学科、部门的协同，整合优势资源，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加强国内外校际协同，拓展学生获取知识和开阔视野的空间；加强学校与业界合作协同，提升学生运用知识的实践能力，推进科教结合、产学研融合、协同育人，实现人才培养与社会发展的有效对接。

9. 加强课程内涵建设。以校行融合为依托，在加大课程资源及平台建设基础上，推动课程内涵建设。以“精品开放课程建设项目”与“品牌课程建设工程”为抓手，建设一批能填补国内省内空白、在同行有一定影响力的新建课程。大力开展课程评估工作，促进整体课程质量提高。加强重点教材建设和选用，促进教育教学内容更新，做好各类规划教材的立项申报和实施工作。鼓励并资助教师编写反映我校教学水平、具鲜明特

色的教材；以打造省部级、国家级规划教材为目标，建设一批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高质量教材。

10. 实施“双创”教育工程。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课程教学融合，构建创业基础教育、创业专业教育、创业模拟和创业实践的递阶式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完善递阶式课程体系，发挥创新创业竞赛引导作用，改善创新创业基地条件建设，推动创新创业资源共享；健全创新创业信息服务，营造校内外的创新创业氛围。按照国家级、省级和校级示范性实践育人基地建设标准，全面提升三级项目建设质量，使校外实践育人基地成为师生发展的平台、协同单位获得支持的智库，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

11. 加强教学管理。修订完善实习教学工作量实施方案；深入探索建立实习教学评价指标体系；建设集基地信息发布、实习教学管理、协同培养管理、协同创新实践项目发布与管理、基地论坛的综合网络发展平台，加快实习教学资源共享。出台《广东金融学院课堂教学管理办法》，教务处切实承担起教学质量、人才培养质量的组织领导工作。

12. 逐步实施学分制。从 2016 级开始试行学分制，重新设计、构建符合学分制需求及社会发展需要的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划、整合课程资源；制定与学分制相适应的教师管理与激励机制；升级改造教务管理信息系统。

13. 推进实验教学建设。加强教学软件绩效评估。强化金融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平台建设，提升金融学科实验教学示范作用。推进实验教学建设、科研服务建设、创业教育建设三者并举与融合。加快互联网金融、供应链金融实验教学研究平台建设。继续推动优质实验课程、实验项目视频课适合实验类精品资源共享课建设。做好第十七届全国高校经管类专业实验室建设暨经济管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研讨会承办工作。做好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工作。

14. 做好审核评估准备工作。组织召开审核评估工作动员会。做好审核评估工作的顶层设计，列出任务清单，建立工作信息平台；按照审核评估的要求和标准，填平补齐、查漏补缺，开展针对性建设工作。邀请审核评估专家进行专项培训。加强对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的政策研究和学习。制定校内院系审核评估方案，组织二级院系的审核评估。做好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建设工作，为2017年审核评估做好数据支撑。做好教学质量年报编制工作和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评审工作。

15. 加强教学督导工作。开展诊断性听课评教工作。全面加强教学检查与教学巡视工作。进一步加大教学督导信息反馈与追踪力度。积极开展专项督导工作。认真做好2016年毕业论文答辩巡视工作。完善教学督导员聘任制度，组建第八届教学督导员队伍；完善“教学督导与质量监控简报”制度。加强督导理论学习与科学研究。

三、推进具有金融特色的学科与专业体系建设

16. 推进学科建设。组织好金融学科同时申报教育部及广东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的工作。做好工商管理、会计学、保险学、经济法学、文艺学等五个学科申报省级重点学科的工作。重新遴选校级重点学科和校级重点扶持学科，遴选校级重点学科带头人和学术带头人；做好校级重点学科和校级重点扶持学科“十三五”学科发展规划工作。修订《广东金融学院重点学科建设与管理办法》。

17. 加强专业规划布局。主动适应国家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对人才需求结构的变化，特别是广东建设金融强省的要求，结合我校建设“应用型金融品牌大学”的办学目标，选择一批专业加以重点扶持，实施“专业拔尖计划”、“专业提升计划”和“专业培育计划”，不断优化专业结构，适应行业链发展需求，积极申报新专业，实现行校融合的发展态势。强调产出导向（OBE），适时推进专业认证。围绕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创新，积极探索对所设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评估及认证，努力实现专业培养质量的国际实质等效性。

18. 抓好协同创新工作。制定学校协同创新平台运行相关制度（资源整合共享制度、沟通协调制度、知识产权管理和利益分配制度、考核激励制度、人事制度、人才培养制度）。做好广东信用经济与管理协同创新中心、中国·南方金融法治协同创新中心申报省级协同创新发展中心的组织工作。做好“广东特

色金融建设协同创新发展中心”的省级终期考核工作，做好第一批 3 个校级协同创新中心的终期考核工作。遴选第 2 批校级协同创新中心。

四、推进具有我校特色的应用研究和高端智库科研体系建设

19. 推动科研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依据广东省政府《关于深化高校科研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修订完善《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最大限度解放科研生产力。贯彻落实《科研振兴规划》，逐步实现五个转变。继续探索两级科研管理体制，激发二级单位科研管理活力；试点推进把对教师科研成果的评价功能下移到二级单位；逐步强化二级单位的权利和责任；做好以二级单位为单元的科研成果评价工作。

20. 搭建应用型创新研究平台体系。按照国家级创新研究平台考核标准，做好现有创新研究平台（特色金融协同创新中心、区域金融政策重点研究基地、科技金融决策咨询研究基地、科技金融实验室）的提升培育工作；以现有 47 所非列编研究机构为基础，遴选培育校级创新研究平台。优先重点支持已与地方政府或企事业单位签约（共建）的创新研究平台（华南创新金融研究院、河源市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等）。启动创新研究平台的新一轮遴选和培育工作。以研究平台为依托，启动高层次重大研究项目的定向组织与申报工作。

21. 强化创新研究团队建设。围绕应用型金融品牌大学战略

目标，以创新研究平台为支撑，按照学科建设规划确定的学科方向，优化创新研究团队布局。在人才选聘和薪酬体制改革基础上，以重大创新研究任务和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为指引，着力打造创新研究团队，形成攻关重大项目的集团研究实力。继续遴选、培育校内创新研究团队 2-3 个。依托现有创新研究平台和团队，组织国家社科基金或教育部重大研究项目申报工作。

22. 抓好研究项目立项工作。进一步加强国家社科、国家自科以及教育部项目等高层次项目论证书的审读工作，力争 2016 年国家级高层次研究项目立项数量突破两位数。面向具有形成重大研究成果潜力的研究骨干，开展重大研究成果培育工作；确定以重大研究成果为单一目标任务的资助项目，定向资助 5 项。在此基础上，力争 2019 年实现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的突破，同时丰富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的申报成果品种结构。

23. 推动研究成果转化。把握我校知识产权管理贯标试点项目推进契机，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公共服务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与整合科技成果转化信息资源，实现与各类科技成果信息平台的互动与共建共享，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充分发挥我校科学研究对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智库作用。编制《知识产权管理规范》。

24. 加强研究院和学报建设。完善华南创新金融研究院的组

织架构和网站。积极承担省、市政府部门委托的横向课题。有计划开展自贸区金融创新、互联网金融、科技金融、航运金融的调研，形成调研报告。组织团队开展互联网金融前沿研究，形成系列成果。出版广东金融学院高端智库文萃；撰写《广东金融学院专报》；不定期出版《创新金融参考》；适时出版《广东金融创新白皮书》。建立更广泛的智库联盟，特别加强与省市金融办、政策研究室、地市发展研究中心等机构的联系；在条件成熟时，签订战略合作关系，召开广东金融学院战略合作单位的智库联盟会议。加强与政府及民间智库的交流合作。进一步巩固《金融经济学》学术影响力，提升办刊水平。

五、围绕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目标，深化人事分配制度改革

25.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继续实施“强师强校”战略。深化改革，建立科学合理的师资管理机制体系，提高人力资源配置效益。结合“创新强校”工程，开展高层次人才建设工作。切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做好教师教学与科研能力提升培训、新进教师岗前培训、校外微课培训等工作。完善教师发展信息化管理综合平台。

26. 深化人事管理改革。完成学校内设机构调整与定编定岗工作。做好第一次岗位设置和人员聘用考核与第二次岗位设置和人员聘用工作。建立校院二级管理体制机制，提升管理绩效。出台《教职工奖励办法（试行）》。修订职称评聘实施办法。

健全、完善和创新人事管理制度。

六、立德树人，推进应用型创新型人才培养体系建设

27. 推进学生德才全面发展。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核心，全面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深入推进“先锋工程”，加强学生党建工作。以课堂检查为抓手，推进管理育人工程，加强学风建设。进一步完善助贷帮扶体系。加强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

28. 加强学工队伍建设。结合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完善辅导员管理制度和考核制度，探索建立辅导员准入与淘汰机制。抓好学工干部的交流培训，提升队伍素质。设立学生管理工作课题经费，开展学生工作课题研究，进一步提升学工队伍的理论内涵和专业技能。

29. 提升团学组织的建设水平。围绕中心工作、服务育人全局，充分发挥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组织的思想引领、素质拓展功能。深化“我的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夯实基层团的组织建设、阵地建设、平台建设。加快构建校系两级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体系，深化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提升“校园文化巡礼”项目质量。

30. 做好招生和就业工作。强化原有招生专业建设，加快新增专业建设步伐，拓宽招生专业覆盖面。推动优质生源基地建设，进一步提高生源质量。进一步构建和完善毕业生就业工作

体系。落实《广东金融学院就业评估实施方案》，探索建立就业工作评先奖励机制。加强就业研究院建设和就业评价体系建设。全面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以创业带动就业。

31. 加强研究生培养工作。做好迎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对金融专业硕士学位试点验收准备工作。探索建立一套适合我校研究生培养管理的质量评价体系。修订金融专业硕士人才培养方案。重点建设好两个校外研究生重点实践基地。做好校内硕士生导师的培训、终期考核工作，遴选第 3 批校内硕士生导师。从资金配套等方面做好八个专业硕士学位点的申报准备工作（申报表填写、主申请报告撰写、支撑材料收集整理）。

32. 抓好继续教育。加强与省教育厅、省招生办联系，争取上级支持我校成人高等教育发展；进一步优化我校成人高等教育布局。做好成人招生工作，力争延续近年的良好势头。积极向省自考中心申报金融和会计专业的自学考试主办权。办好职业培训班，争取办好互联网金融职业培训项目。推进继续教育国际合作项目。积极拓展培训市场，做好在校生 CFP 项目培训，争取开办面向在校生的信贷分析师培训项目。

七、围绕高端化目标，构建国（境）外交流与协作平台

33. 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做好出访交流组织工作。拓展世界优质院校合作资源，共同打造高端金融智库和联合培养平台，积极开展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提升境外实

习和培训平台，加强境外创新创业基地建设。扩大留学生教育规模。加强“引智”工作，巩固“专家讲座”项目成果。积极开展非学历和学历学生交流项目，提升合作水平。充分利用区域优势，开展港澳台学生交流。加强教师境外访学工作。

34. 推进教育国际化。进一步建立健全国际教育项目管理制度，推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探索建立与国外大学及教育机构的新合作办学模式，建立留学生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体系。拓展国际交流项目合作的深度与广度，扩大合作院校、合作学科专业。做好“2+2”国际项目、中澳创新实验班项目、SQA HND项目“3+1”国际本科班和“1+3”西班牙语国际预科项目的招生宣传工作。积极开展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申报前期准备工作，争取向省教育厅和教育部申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加大教学改革与教学建设力度，提升国际班课堂教学质量。改善国际教育教学设施。加强国际交流班学生思想政治工作。

35. 加强与诺丁汉大学教育合作。开展金融学博士（Ph.D）招生工作。做好“2+2”广金-诺大本科国际班招生工作。加强广诺研究院高端金融培训基地建设，逐步实现高端金融培训常态化和固定培训办班协议化。逐年从国际国内遴选若干名著名金融学、经济学专家学者和行业资深人士，进入广诺研究院专家咨询库，加强与宁波诺丁汉大学、广东金融高新区、汕头华侨试验区的科研合作。

36. 抓好科技金融服务。在现有广东科技金融综合信息服务

平台基础上开发建设知识产品交易与融资系统、风险投资系统、股权投融资系统和爬虫系统，扩展服务平台的功能配置。加快在服务平台上实现知识产权交易系统对接功能，推动知识产权证券化。夯实投融资对接基础，扩展服务平台信息来源。加强科技金融理论研究，提高科技金融实验室的建设层次。创新社会服务模式，扩大社会影响力。积极筹备 2016 年中国金融峰会和中国科技金融高峰论坛。

八、围绕中心工作，深化机制改革，推进保障体系建设

37. 加强图书馆和货币馆建设。协助做好新图书馆的规划设计。完善图书馆数据库资源建设。充分利用现代技术，加速推进移动图书馆和“云服务”的应用。完善货币博物馆的陈列布展，优化展示系统。加强钱币藏品建设，完成金银纪念币、纪念章征集。推动博物馆文物定级。强化对教学与科研支撑作用。

38. 提升后勤工作管理水平。推进后勤管理体制和机制改革，理顺学校大后勤系统的管理机制，加强大后勤系统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进一步落实精细化管理，建立高效、科学的运行机制。围绕“两减一增”，积极推进后勤社会化改革，重点抓好食堂餐饮、保洁社会化改革工作。加强节能降耗工作，建设节约型校园，着重抓好校园能源管理智能监管平台、南区水网改造、南区配电改造及部分学生宿舍安装空调等项目。加强校园安全生产工作和后勤人才队伍建设。

39. 推进基建重点项目建设。加快北校区图书信息中心项目的立项和报建工作。完成北校区一期教学楼和二期学生宿舍项目的档案整理和移交工作。配合龙洞村做好学校东门道路改造工程。跟进已送审项目结算工作，加快已竣工交付使用项目的结算工作。做好南校区电网、水网、管线的图纸电子化工作。

40. 加强财务管理。做好财务 2015 年决算和 2016 年预算工作。进一步完善经费配置与管理制度，健全和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依据《“创新强校工程”条件类项目申报指南》，遴选和论证项目，优化“创强”专项资金配置。做好 2015 年度“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院校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与管理，依照方案把握支付进度。组织做好其他专项资金申报工作。完成《“创新强校工程”专项资金管理模式研究》项目建设。配合做好图书信息中心项目立项和建设的财务及资金工作。完善和提升财务信息管理系统；配合学分制实施，加快收费系统升级与完善。

41. 加强资产管理和采购管理。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推进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及与校园数字化信息平台的对接工作。加强和规范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做好资产数据统计、报表、指标编制工作。加强经营性资产管理。建立健全采购规章制度，精简采购工作流程。认真做好财政专项资金和学校重点项目的采购，确保质量和进度。加强采购工作校内评审专家库建设；探索建立供应商库。

42. 推动智慧校园建设。规范和完善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制

度。严格监管，持续维护好校园网络的畅通，加强网络信息安全防护。重新评估和构建符合校情的应用系统，建设一个以各种数据、应用和服务为载体，管理、教学、科研等业务“融合”，实现“精细化管理、协同化支撑、个性化服务”的信息化平台。改进学校邮箱系统，完善校园行政办公 OA 系统，优化校园网站，充实数字教学资源，健全资源共享机制。启动教师信息化水平提升工程。

43. 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做好外国留学生、港澳台学生、少数民族学生的管理和服 务，不断提高新形势下对特殊群体的教育、管理和服 务水平。联合相关部门加强学生社团、论坛和协会组织管理，严防和杜绝敌对势力对学校意识形态渗透，维护校园政治稳定。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和大学生征兵工作。加强校园交通管理。

44. 加强校友工作。做好校友会登记注册的后续工作。加快搭建地区校友分会。继续办好“金子之光”报告会第二系列“文化版”，邀请文化、学术、艺术领域的杰出校友回校开讲座。大力建设、宣传有特色的广金文化和校友文化。做好招商银行校友卡服务工作。开展“金子之路”寻访校友社会实践活动。加强基金会建设，健全管理制度，推动基金会工作与校友工作协同发展。

45. 继续加强和完善肇庆校区各项管理工作。进一步梳理和完善原有的规章制度，使之更加系统、严密。继续深化校区

与各教学单位的沟通协调机制，使教学管理工作更加井然有序。继续发扬校区精细化管理的优点，总结经验，突出特色，形成模式。

46. 做好保密、档案、审计、计生、工会和离退休等工作。